

33号

签发人：王仲明

能环〔2021〕

关于临时停运污染防治设施的报告

马钢股份公司

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。

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

我公司炼焦总厂4#5#干熄焦环境除尘新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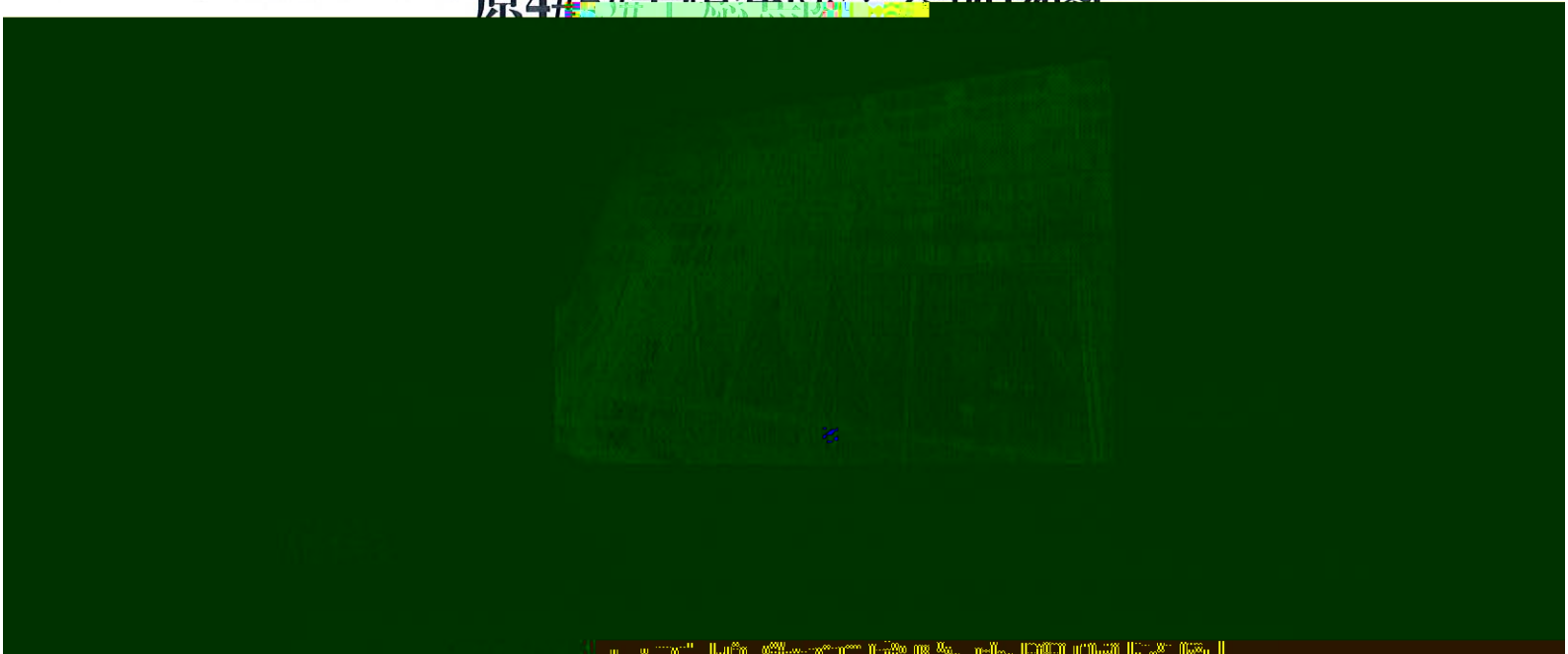
2020年10月，

完成并投入运行。

特此报告。



原4#5#工灶集冷小器机场图



新建4#5#干熄焦环境除尘器场图

